

枣庄市台儿庄区信访局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年度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和《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印发〈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的通知》（国办公开办函〔2021〕30 号）相关要求编制，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本年度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如对本报告有疑问，可与台儿庄区信访局联系（地址：枣庄市台儿庄区金光路 67 号，邮编：277400，电话：0632-6611060）。

一、总体情况

今年以来，台儿庄区信访局认真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和省、市、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加大公开力度、丰富公开内容，切实保障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政务信息公开工作有序推进。

（一）主动公开方面

区信访局主要通过区政府门户网站政务公开专栏和“台儿庄信访”微信公众号主动公开政务信息。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原则，落实主动公开政府信息长效机制，认真做好政府信息主动公开。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包括：局机关主要

职能情况，内设机构设置，办公地点、联系方式、领导信息、每月区级领导干部公开接访日程安排等。截止2024年12月31日，在区政府网站及微信平台公开信息98条。

（二）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

2024年我局系统梳理依申请公开工作流程，明确各科室工作职责，严格把控答复程序、时限。2024年度，未收到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同比持平。

（三）政府信息管理方面

一是加强组织管理。切实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的领导，制定了《台儿庄区信访局2024年政府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梳理细化本单位主动公开目录，逐条明确责任科室。

二是加强政府信息审核。坚持“先审查、后公开”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等规定要求，对发布的内容严格落实分管领导和主要领导签批制度，严格做好政府信息公开保密审查，确保公开信息不涉密、涉密信息不公开。

三是完善政务公开管理机制。不断完善政务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工作机制，指定专人负责政府信息管理，公开信息定期更新、动态调整对起草、审查、发布等工作环节和流程进行了规范。

（四）平台建设方面

一是及时调整政务公开专栏。根据机构改革和领导调整情况对机关职能、领导信息目录进行了优化调整，确保及时变更，信

息发布准确。二是加强接访场所信息发布。在候访场所，设置宣传展板、网信一体机，引导群众有序候访、有序走访。三是开发利用政务新媒体。发挥政务新媒体及时便捷的特性，利用“台儿庄信访”微信公众号每月发布区镇领导干部公开接访日程安排和重要信访动态，方便群众进行诉求反映。

（五）监督保障方面

区信访局一直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领导班子分工，明确1名分管领导直接抓工作落实。局办公室牵头具体负责政务公开、协调、落实等工作，并明确专人负责做好政务信息的报送和公开工作。一年来，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本年度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而受到责任追究的情况。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 计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2024年，区信访局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一些成绩，但与新形势下对政务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如，日程安排性信息多，动态类信息少，信息公开内容不够全面。政务公开意识仍需要进一步加强、政务公开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大等问题。

(二) 下步改进情况

一是加强学习培训，提高信息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信息公开工作质量，提高全局工作人员对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认识，确认各个环节不出问题，从而进一步调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水平。二是在公开的主动性和时效性上下功夫，加大公开力度。主动收集公开

信息，跟进办事程序，及时准确公布办事结果，尽可能在工作质量、态度、时效等方面作出承诺，不断增强工作透明度。三是健全完善工作制度。以制度管人，以制度管事，明确审查工作程序和责任，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的督导考核力度，确保工作落实到位。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2024 年度未发出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收费通知书，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根据市、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要求，结合信访工作实际，对 2024 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任务进行分工，并加大日常工作指导和调度，目前各项工作已落实到位。

（三）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4 年，我局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收到市政协委员提案 1 件、区政协委员提案 2 件，均已答复完成，相关结果已在区政府门户网站建议提案办理栏目进行公开。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无。

（五）本行政机关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六) 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区信访局本年度没有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七) 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区信访局无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枣庄市台儿庄区信访局

2025年1月9日